

各校（园）：

市总将开展“五一巾帼标兵岗、标兵”评选活动，请对照《通知》评选要求推荐申报，总工会将择优命名。各单位如有合适人选，请按文件要求将所需材料的纸质版和电子版于2月16日前报教育局工会，邮箱：398033478@qq.com。

2023年2月9日

仪征市总工会

仪工字〔2023〕2号

关于开展2023年仪征市五一巾帼标兵岗、 标兵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镇、园区工会，各系统（行业）工会，各直属工会：

在第113个“三八”国际劳动妇女节即将到来之际，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市工会第十五次代表大会精神，团结动员全市女职工进一步弘扬劳模精神、劳动精神、工匠精神，积极奋进新征程、建功新时代，为争当跨江融合先行区、奋力谱写“强富美高”新仪征现代化建设作出新贡献，市总工会将命名一批仪征市五一巾帼标兵岗和标兵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项目

- 仪征市五一巾帼标兵岗 20 个；
- 仪征市五一巾帼标兵 20 名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1. 政治素质过硬。申报对象必须政治素质过硬，始终牢固树立“两个确立”、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在职工群众中有良好影响和较高声誉。

2. 工作成绩突出。申报对象必须业务素质过硬、爱岗敬业、乐于奉献、突出创新引领，为推进重大科技项目攻关、地区 and 单位创新发展、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、成绩突出。其中，申报仪征市五一巾帼标兵岗的女职工集体（车间、班组、科室、团队），女职工比例不得少于 60%，且主要负责人为女性。

3. 体现一贯性。申报对象必须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具有积极向上的精神品格和良好的职业道德风貌，“争先创优”体现一贯性。

三、评选程序

1. “仪征市五一巾帼标兵岗”、“仪征市五一巾帼标兵”评选活动必须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和群众认可原则，面向企业和基层一线女职工，突出产业工人队伍女职工占比。

2. 候选人须由所在单位民主推荐、审核公示，填写“仪征市五一巾帼标兵岗”“仪征市五一巾帼标兵”申报表，由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，报所在镇、园区、系统（行业）或主管部门工会审核。各镇、园区、系统（行业）和主管部门工会收集审核后，集中提交至市总工会。已获得五一巾帼标兵岗和标兵的不得重复申报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请各候选岗位和个人认真填写“仪征市五一巾帼标兵岗”、“仪征市五一巾帼标兵”申报表，一式3份；主要事迹栏须重点突出，简明扼要，文字精练，并附1500字以内事迹材料。推荐的集体和个人均需提供一张900KB以上工作场景照片。所有表格须统一用A4纸打印或钢笔填写，并逐级加盖公章（印章不得复印）。

请各镇、园区、系统（行业）或主管部门工会于2月17日前将申报表报至市总工会一楼职工服务中心，所有材料同时报送电子版。联系人：朱梦园；联系电话：83453482；电子邮箱：499689053@qq.com。

- 附件：1. 仪征市五一巾帼标兵岗申报表
2. 仪征市五一巾帼标兵申报表

仪征市总工会

2023年2月8日

附件 1:

仪征市五一巾帼标兵岗申报表

申报集体名称				主要负责人姓名	
集体人数		女职工占比 (%)		主要负责人电话	
所在单位名称				单位地址	
受过何种奖励					
简要事迹					
所在单位工会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镇、园区、系统(行业)或主管部门工会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
市总工会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		

附件 2:

仪征市五一巾帼标兵申报表

姓名		年龄		文化程度		政治面貌	
工作单位						职务 (工种)	
受过何种奖励						联系电话	
简要事迹							
所在单位工会意见				镇、园区、系统(行业)或主管部门工会意见			
	(盖章) 年 月 日				(盖章) 年 月 日		

<p>市总 工会 意见</p>	<p>(盖章)</p> <p>年 月 日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